

109 年輔大盃桌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主旨：為推廣桌球運動、提供休閒活動，並達到各校情感聯誼、發揚輔仁精神，以球會友、以友輔仁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輔仁大學乙組桌球校隊、輔仁大學桌球社
- 五、贊助單位：乒乓世界桌球器材專賣店
- 六、比賽日期：109 年 12 月 12、13 日(星期六、日)
- 七、比賽地點：泰山區綜合體育館
- 八、報名參加資格：109 學年度大專校院註冊生(含碩博士生)，以 109 年度大專運動會桌球項目所規定，乙組參賽資格者為限，體育系學生、各校桌球體保(資)生及空中大學學生均不得報名參加。
- 九、邀請學校：大葉大學、大漢技術學院、中華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元智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世新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真理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華梵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義守大學、實踐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銘傳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淡江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蘭陽技術學院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

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黎明技術學院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樹德科技大學、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靜宜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佛光大學、逢甲大學、中原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亞東技術學院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中國醫藥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東吳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和春技術學院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大同技術學院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東海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南臺科技大學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臺灣觀光學院、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、弘光科技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高苑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開南大學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、南開科技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、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、臺北基督學院、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、中央警察大學、國防大學、臺灣警察專科學校、國防醫學院、海軍軍官學校、空軍軍官學校、空軍航空技術學院、陸軍專科學校、陸軍軍官學校

十、比賽項目：

- (一)一般組男子團體賽(每校限報 2 隊，每隊上限十人) 此次限 40 隊
- (二)一般組女子團體賽(每校限報 2 隊，每隊上限十人) 此次限 32 隊
- (三)一般組男子單打(每校限 3 名) 此次限 96 組
- (四)一般組女子單打(每校限 3 名) 此次限 64 組
- (五)一般組男子雙打(每校限 2 組) 此次限 48 組
- (六)一般組女子雙打(每校限 2 組) 此次限 24 組
- (七)一般組男女混合雙打(每校限 2 組) 此次限 24 組

十一、比賽細則：

- (一)團體賽預賽以分組循環。
- (二)團體賽決賽抽籤後進行單淘汰。
- (三)團體男子組、團體女子組每場比賽採七人五點制（單、雙、單、雙、單）單雙不可兼。

十二、報名資訊

(一)報名日期：109年9月28日至11月13日

(二)報名方式(一律採取網路報名)：

1. 團體賽報名表：

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vE7ndW4q131kfmHvAQRp43Ro0LxfB7jzWBI-itw0_c8/edit?usp=sharing

2. 個人賽報名表(包含雙打)：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u670Av-wcOww6xUFSib1KxCzCd6msfwh5XMhCKrvs4g/edit?usp=sharing>

(三)須於109年11月13日(星期五)以前填寫好線上表單，並於11月20日(星期五)前完成匯款

(四)報名問題可聯絡：輔大乙組隊長 李書函 電話：0912098687

輔大乙組財務 蔡婷萱 電話：0919342920

本屆恕不接受親自報名及通訊報名，如有不便敬請見諒。

亦可至輔大盃粉絲專頁私訊您的問題！我們會盡快給予回覆

(五)不清不實者，均以資格不符論，取消其報名。若重複報名，大會有權刪除重複部分。

(六)不符上列資格情況者，其報名由大會自行刪除，將不另行通知，報名費不退還，事後不得提出異議。

(七)報名費：

報名費標準及注意事項：

1. 團體賽每隊繳交報名費新台幣兩仟元(2000)整。

2. 個人賽項目，單打和雙打每人(組)繳交報名費新台幣兩佰伍拾元(250)整。

(八)匯款資訊：

匯款郵局代碼：700

匯款戶名：蔡婷萱

匯款帳號：(局號)0002518(帳號)0542970

#於109年11月20日(星期五)前匯款完成，才視為完成報名。

十三、報名人數及組隊數：

- (一)男子、女子團體賽：一隊最多 10 人(含隊長)
- (二)個人賽項目單打每隊三名、雙打兩組，每人限報一項不可重複報名。
- (三)團體賽及雙打不可跨校組合。
- (四)以校為單位，每校限報兩隊，以報名名稱區分，選手不可重複。

十四、比賽抽籤：

賽程時間於 109 年 11 月 27 日(星期五)公佈於輔大盃粉絲專頁
請參加人員自行前往查詢若錯過比賽則以棄權論。

十五、抽籤原則：

- (一)：團體賽：同學校及同組冠、亞軍決賽時以錯開為原則。
- (二)：個人賽：同學校之參賽運動員以第一輪錯開為原則。

十六、比賽用球：ABS 40+塑料球

十七、比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 109 年 1 月 1 日出版之桌球規則。

十八、比賽細則：

- (一)出場比賽之選手應穿著符合規定之運動服出場(請勿穿著白色主體運動服)，並在上衣背面須縫貼大會發給之姓名布，違者經裁判員勸導，仍不依規定者，取消其比賽資格(若大會未提供時，不受此限)。
※雙打選手應穿著主體顏色相同之服裝。
- (二)選手應依比賽時間提前 1 小時到場，如遇比賽時間更改，以大會競賽組報告為準。違者取消其比賽資格。
- (三)參賽選手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及學生證貼有相片可證明身分之證件，如遇資格抗議時，若當場提不出任何一項證明者，視同資格不符，取消其比賽資格，所賽成績不予計算。
- (四)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請所有入館者務必遵守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」及本校體育館入館之相關規定(將於賽前三日公告於「輔大盃桌球邀請賽」FB 粉絲專頁)。經發現未確實遵守相關規定者，則需離場；若為參賽者，大會有權一併取消其參賽資格，且報名費不予退還。
- (五)若因疫情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導致本屆賽事無法舉辦時，報名費將退還扣除手續費之費用。

十九、申訴事項：

- (一)比賽進行中發生之爭議如規則上有明文規定，以裁判員判決為終決。
- (二)球員資格之抗議必須在比賽結束前提出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- (三)合法之申訴，應於該場比賽結束 30 分鐘內，以書面由領隊或教練向大會審判委員會提出，並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5,000 元，由審判委員會裁決，若申訴成立時，退回保證金，否則充為大會比賽經費，其申訴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。

二十、獎勵：

- (一)團體組取冠、亞、季、殿前四名，獎盃各乙座。
- (二)個人賽取冠、亞、季、殿前四名，獎牌一人各乙面。